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game Holdings Limited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8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年度業績公告**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雲遊」或「我們」)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業績。年度業績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審計。

財務表現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收入	346,466	361,564	-4.2%
毛利	222,281	72,549	206.4%
年內溢利／(虧損)	68,648	(396,492)	-117.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一年內EBITDA ⁽¹⁾	105,319	(364,158)	-128.9%
一年內經調整EBITDA ⁽²⁾	58,561	(207,813)	-128.2%

附註：

- (1) EBITDA 指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 (2) 本集團將經調整EBITDA 界定為剔除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聯營公司投資減值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影響的EBITDA。有關EBITDA 及經調整EBITDA 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EBITDA 及經調整EBITDA」一節。

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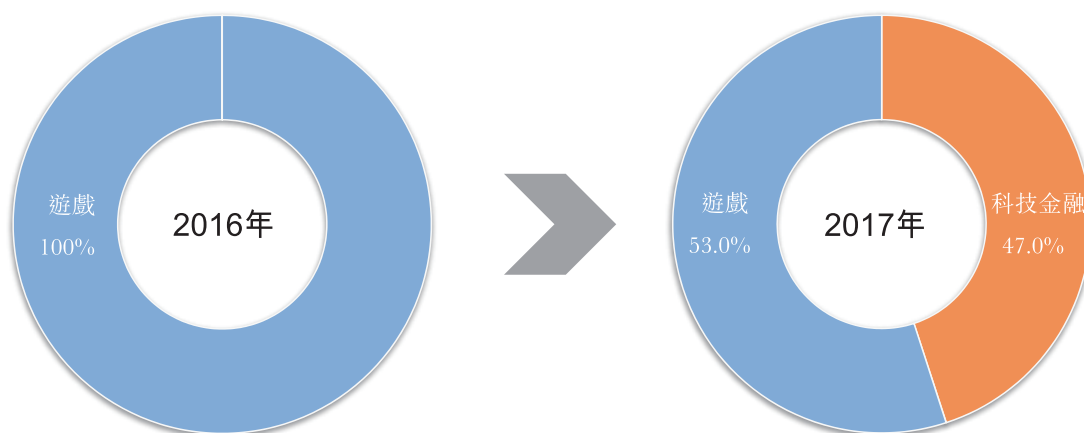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概覽及展望

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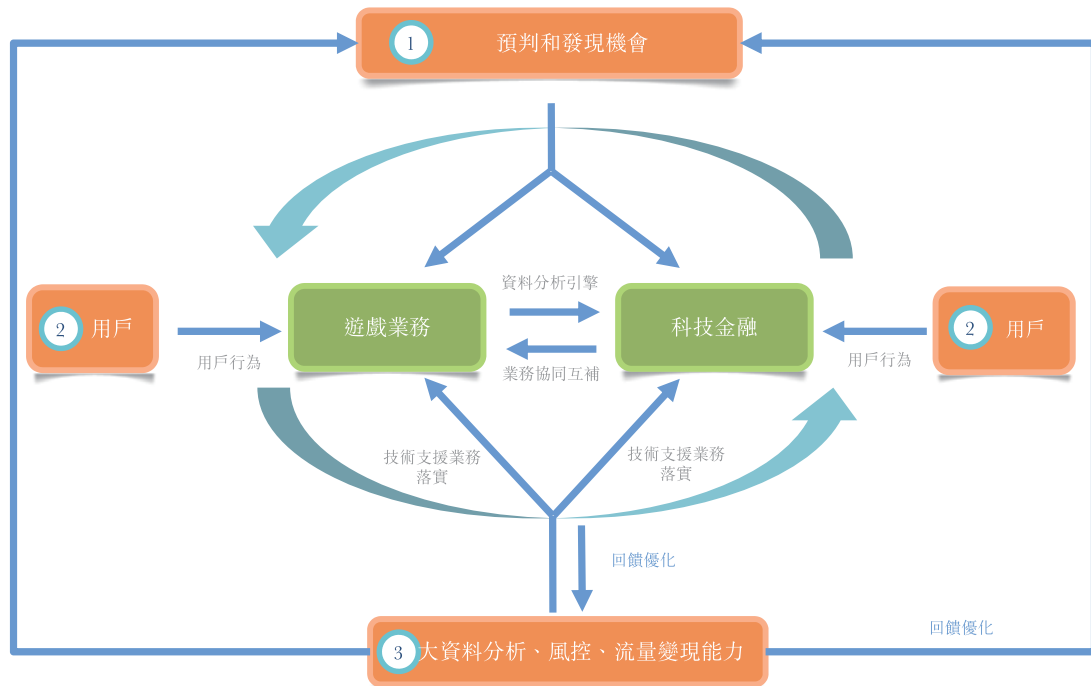
我們欣然宣佈集團在2017年成功扭虧為盈，實現EBITDA人民幣1.053億，淨利潤達到人民幣68.6百萬元，平均每股基本淨利潤人民幣0.54元。在2017年，集團出色地執行了2016年制定的戰略目標，成功開拓集團的科技金融業務，同時優化遊戲資源配置，最終科技金融業務發展迅速，在2017年為集團貢獻了47.0%的收入，順利達成戰略目標。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代表雲遊全體管理層和員工感謝股東們在過往艱難時對我們始終如一的支持。

雲遊收入構成



自雲遊創立以來，雲遊一直能夠精準把握中國市場互聯網消費者的喜好，包括成功預判了頁遊手遊大熱和近年來的科技金融革命。對於互聯網市場的新浪潮，雲遊從未缺席。在多年沉澱後，雲遊已經發展出一套建立在數據分析能力基礎上的核心競爭力，並成功在過去這一年的遊戲和科技金融市場再一次證明了自己。

雲遊核心競爭力



雲遊在過往的發展中，證明了自己擅長：(i) 預判和發現機會，(ii) 發現機會後迅速搭建業務體系，獲得大量用戶，及 (iii) 通過大數據能力分析用戶行為數據，總結經營經驗，優化調整發展戰略，支持業務發展。

業務進一步發展同時又將獲得更多優質用戶數據，反饋優化大數據分析能力，形成良性循環，持續加強業務能力和數據分析能力。最終，強大的數據分析能力又得以支持預判和發現新機會的能力，形成了一套自然循環的生態體系。

遊戲業務

傳統遊戲業務方面，「Liberators」作為集團第一款挑戰海外市場的拳頭遊戲，其製作團隊收集了大量海外玩家數據，運用分析引擎優化推廣渠道和提高玩家留存，設計更吸引玩家的遊戲機制。二零一七年「Liberators」全年收入人民幣78.7百萬元，累計註冊玩家6,477,876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團隊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在歐美市場繼續推出新款遊戲。管理層期待新遊戲能夠延續「Liberators」的輝煌，繼續為雲遊在海外市場開疆辟土。

科技金融業務

如半年報中描述，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獲得網絡小額貸款經營許可證以後，集團從二零一七年一月份開始運營網絡小額貸款業務，成績喜人。經過二零一七年一年的業務試水，小貸業務快速積累大批用戶數據，並運用大數據分析能力建立起一套經得起考驗的小額貸款風控模型。最終全年實現了放款4,589,476筆，服務了1,428,941名借款人。集團認為，隨著國內科技金融監管收緊，合規持牌、擁抱數據、精研技術的小額貸款業務將會迎來更良性的發展空間。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雲遊集團收購銀客集團旗下優質線上財富管理業務「簡理財」55%的股權後，集團利用其在遊戲領域摸索多年積累的數據分析能力，運用大數據分析能力將「簡理財」的運營全面提速，開發了商務智能系統(「天璣」)、大數據風控系統(「開陽」)、資產智能匹配系統(「天樞」)以及支付路由系統「玉衡」等四大人工智能系統，其中，資產智能匹配技術和計息方法正在申請專利。在四大系統強力支持下，「簡理財」發展引人矚目，順利斬獲專業財經媒體評選的「2017年度財富管理影響力品牌」等多項大獎。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簡理財」註冊用戶超過8.8百萬，累計成交額超過人民幣967億元。

展望

縱觀商業史，所有真正偉大的企業都是以實現社會價值為己任的企業，**最大的商業價值來源於社會價值的變現**。雲遊立志成為一所偉大的企業，宗旨是將遊戲的魅力和科技金融的便利帶給普羅大眾。讓快樂觸手可及，讓金融隨手可得，這是雲遊對社會的承諾，也是雲遊推廣尖端技術的使命。

集團認真總結了二零一七年業績大幅改善的經驗，在新的一年裡，將繼續優化遊戲版塊資源配置，加大科技金融業務投入，尤其是集中開發大數據和人工智能的核心技術能力。集團相信，二零一七年的業績改善並非偶然，而是集團幾年來持續發展自身能力的必然結果。但同時，集團也必須提醒投資者，科技金融業務仍屬於國內新興行業，存在一定不確定性，該信息均已在本公告裡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多元化計劃：風險及障礙」中強調。集團將竭誠維持雲遊二零一七年的良好發展勢頭，以期為雲遊股東們創造更多價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由於本集團主要業務擴展至科技金融業務、採取有效成本控制措施及取得投資收益，本集團錄得正數EBITDA約人民幣1.053億元。此乃本集團的一個歷史性里程碑，標誌著本集團財務業績的扭轉，證明本集團戰略富有成效。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已擴展至科技金融業務。我們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開展網絡小額貸款業務。該業務致力於為未被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傳統金融機構服務的個人及消費者提供既實用又靈活的短期融資解決方案。本集團的網絡小額貸款業務通過向客戶提供的貸款所產生的應計利息賺取絕大部分收入。我們為客戶提供兩種類型的貸款，即擔保貸款及抵押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為1,428,941名累計借款人提供服務，並於二零一七年發放了人民幣75億元貸款。

在本集團的科技金融生態系統中，我們亦通過經營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序向個人投資者提供線上財富管理服務。該業務通過收取服務費賺取絕大部分收入，服務費按平台上匹配的資產金額的一定比例計算。該平台為投資者提供以技術為導向，以客戶為本的資產匹配策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該平台有超過8.8百萬名註冊用戶，累計交易額增至逾人民幣967億元。

本集團的遊戲業務繼續專注於執行海外市場戰略。二零一七年，「Liberators」產生的總收入超過人民幣78.7百萬元，與二零一六年產生的收入比較，增幅達到185%。此外，本集團已推出一款休閒移動遊戲「Clothes Forever」，這款遊戲讓玩家可以在虛擬世界中混合搭配各種服裝以重新定義時尚，以及一款緊張刺激的移動SLG遊戲（模擬遊戲）「Battle Space」。這兩款新推出的遊戲是由開發「Liberators」的團隊所開發及運營，與「Liberators」一樣以海外市場為目標市場。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本集團公佈正面盈利預告，預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錄得純利介乎約人民幣56.0百萬元至人民幣76.0百萬元。本集團最終錄得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純利為人民幣86.4百萬元，較所預期的上限超出了人民幣10.4百萬元。業務表現出色的主要原因是額外投資出售事項收益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科技金融業務表現超出預期。

遊戲業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與本集團遊戲業務有關的若干經營統計數據：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遊戲		
平均MPUs (以千計) ⁽¹⁾⁽²⁾⁽³⁾	75	795
每月ARPPU (人民幣) ⁽³⁾	203	38

附註：

- (1) 上述數字剔除重複計算於本集團自有的平台發佈的自研遊戲的付費玩家人數。
- (2) 數目不包括可忽略不計的單機移動遊戲的MPUs。
- (3) 上述數字與本公司2016年度報告所列示的數字不同，因本公司2016年度報告中載列的MPUs並無剔除重複計算於本集團自有的平台發佈的自研遊戲的付費玩家人數。

- **MPU**。遊戲分部的每月平均付費用戶(「**MPUs**」)由二零一六年約795,000名降低至二零一七年約75,000名。**MPU**下降主要是由於幾款主要遊戲，如「熊出沒」系列、「風暴大陸」、「劍仙緣」、「凡人修真手遊」及「真王」已進入其生命週期的成熟階段，導致這些遊戲的付費玩家人數減少。
- **ARPPU**。遊戲分部的每名付費用戶每月平均收益(「**ARPPU**」)水平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8元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的約人民幣203元，**ARPPU**增加主要歸因於遊戲組合中各遊戲比重發生變化。具體來說，**ARPPU**水平較高的「**Liberators**」在本集團整個遊戲產品組合中所佔的比重(以收入及**MPU**計)增加，而**ARPPU**水平較低的「熊出沒」系列遊戲在本集團遊戲產品組合中所佔的比重(以收入及**MPU**計)下降。

科技金融業務

本集團的科技金融業務包括網絡小額貸款業務及線上財富管理業務。

下表載列與本集團網絡小額貸款業務有關的若干經營統計數據：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未償還良好貸款的平均餘額(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¹⁾	256
平均貸款金額(以人民幣計) ⁽²⁾	1,641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借款人數目 ⁽³⁾	1,428,941

附註：

- (1) 按照期內每月底的未償還良好貸款的平均本金餘額計算。
- (2) 按照期內產生的貸款總額除以貸款總筆數計算。
- (3) 自我們的網絡小額貸款業務成立以來的累計借款人數目。

本集團通過網絡小額貸款服務為其中國客戶提供兩種類型的貸款，即擔保貸款及抵押貸款。本集團在釐定貸款的適用利率時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相關客戶的背景及信用記錄，(ii)貸款是否有抵押或有擔保，(iii)抵押品(如有)的價值，以及(iv)貸款的用途及期限。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或於所示日期與本集團線上財富管理業務有關的關鍵營運指標：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投資用戶平均獲取成本(以人民幣計) ⁽¹⁾	164
平均投資金額(以人民幣計) ⁽²⁾	12,705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投資金額(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³⁾	80,419
註冊用戶	8,049,755

附註：

- (1) 按照期內線上財富管理業務每名投資用戶的平均獲取成本計算。
- (2) 期內線上財富管理業務的總投資額除以投資總筆數。
- (3) 自線上財富管理業務品牌「簡理財」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成立以來的投資者累計投資金額。

本集團通過經營網站及手機應用程序提供線上財富管理服務。通過為投資者提供以安全資產為後盾，以技術為主導的高效資產匹配服務，本集團向資產提供方收取服務費。我們線上財富管理業務上的投資用戶的平均年度投資回報率通常為5至7厘。

我們線上財富管理業務的用戶畫像—我們線上財富管理業務的個人投資用戶主要是年齡25歲至35歲的成年人，男性用戶數目與女性用戶數目一般持平。我們的大多數用戶是白領階層並且已婚已育。我們大部分的用戶來自中國一線或二線城市。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表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收入	346,466	361,564	-4.2%
成本	(124,185)	(289,015)	-57.0%
毛利	222,281	72,549	206.4%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7,274)	(88,820)	-13.0%
行政開支	(99,439)	(121,983)	-18.5%
研發開支	(49,425)	(96,476)	-48.8%
其他收益	7,701	11,787	-34.7%
其他虧損	(9,394)	(14,246)	-34.1%
財務收益淨額	5,384	8,701	-38.1%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攤薄收益	—	3,907	-100.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62,576	—	NM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1,500	—	NM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	10,850	2,047	430.0%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	(22,219)	-1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6,540)	(108,063)	-93.9%
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5,077)	(30,198)	-83.2%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3,143	(383,014)	-119.1%
所得稅開支	(4,495)	(13,478)	-66.6%
年內溢利／(虧損)	68,648	(396,492)	-117.3%

附註：NM指無意義。

收入。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16億元減少約4.2%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465億元。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入 百分比)
按分部劃分的收入				
— 遊戲業務	183,447	53.0	361,564	100.0
— 科技金融業務	163,019	47.0	—	—
總收入	<u>346,466</u>	<u>100.0</u>	<u>361,564</u>	<u>100.0</u>

- 本集團遊戲分部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616億元減少約49.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34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幾款主要移動遊戲已進入其生命週期的成熟階段，比去年產生較少收入，部分被本集團的海外網頁遊戲「Liberators」產生的收入增長所抵銷。

- 一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科技金融分部產生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63億元(二零一六年：零)。該收入自本集團的科技金融業務產生，包括網絡小額貸款業務及線上財富管理業務。

經調整EBITDA。經調整EBITDA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負2.078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8.6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經調整EBITDA：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百分比
按分部劃分的經調整EBITDA			
遊戲業務	15,840	(213,767)	-107.4%
科技金融業務	31,871	—	NM

附註： 上述遊戲及科技金融分部的經調整EBITDA總額與本集團經調整EBITDA總額之間出現差異，乃由於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攤薄收益及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所致。

- 一 本集團遊戲分部的經調整EBITDA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負2.138億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優化的遊戲產品組合，從而令更高毛利的遊戲帶來較高的貢獻，以及(ii)二零一七年對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方面採取有效的成本管理。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科技金融分部的經調整 EBITDA 為人民幣 31.9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零)。該經調整 EBITDA 來自本集團的科技金融業務，包括網絡小額貸款業務及線上財富管理業務。

成本。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2.890 億元減少約 57.0%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1.242 億元。該減少主要由於自主研發移動遊戲的內容成本及收入分成成本降低，以及成熟階段遊戲的外包開支下降，成本下降與此類遊戲的收入減少一致。成本下降被科技金融業務的新增成本(主要是支付服務費用)部分抵銷。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本佔總收入的百分比下降至 35.8% (二零一六年：79.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88.8 百萬元減少約 13.0%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77.3 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主要遊戲「Liberators」產生的推廣及廣告開支減少，有一部分被科技金融業務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所抵銷。

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1.220 億元減少約 18.5%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99.4 百萬元。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有關國內重度遊戲的撇銷預付款項及應收賬款的一次性虧損，而二零一七年並無錄得有關虧損。該減少有一部分被與收購 Jlc Inc. 的 55% 股權有關的專業服務費所抵銷。

研究及開發(「研發」)開支。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96.5 百萬元減少約 48.8% 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

49.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不斷優化其研發能力以及本集團遊戲業務的研發開支減少，該減少有一部分被科技金融業務的新增研發開支所抵銷。

其他收益。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8百萬元減少約34.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的平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較去年減少，以致利息收益減少。

其他虧損。其他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百萬元減少約34.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的其他虧損包括(i)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價值變動所導致的公平值虧損人民幣5.9百萬元，(ii)與出售物業及設備有關的虧損人民幣1.2百萬元，以及(iii)匯兌損失人民幣2.3百萬元。

財務收益淨額。財務收益淨額主要包括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本集團的財務收益淨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7百萬元減少約38.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4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平均短期銀行存款結餘較去年減少。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為人民幣62.6百萬元(二零一六年：零)。該收益是由二零一七年出售北京虹軟協創通訊技術有限公司(「北京虹軟」，本集團當時的一間聯營公司)20%股權所致。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出售北京虹軟20%股權」一節。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為人民幣11.5百萬元(二零一六年：零)。該等收益主要因二零一七年出售本集團一家被投資公司10%股權所致。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為人民幣10.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投資收益人民幣2.0百萬元。該收益反映本集團的被投資公司的財務及經營表現的改進。本集團的部分被投資公司錄得與去年比較較高的稅前利潤。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為人民幣6.5百萬元，乃於審核本集團投資組合後就部分天使投資的減值虧損作出撥備。該審核涉及對這些投資的主要產品的產品潛力分析進行評估。

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為人民幣5.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人民幣30.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的減值虧損主要是本集團遊戲業務的無形資產減值所致，而二零一六年的減值虧損則主要是由於戰略重新定位計劃，導致預期撤銷中國重度遊戲的知識產權許可費用。

所得稅開支。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5百萬元減少約66.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5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包括出售本集團當時的一家聯營公司北京虹軟20%股權所產生的所得稅開

支，以及與本集團科技金融業務相關的所得稅開支。相比之下，二零一六年的所得稅開支較高，主要反映撤銷董事會認為日後不大可能使用的先前確認的若干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內溢利／(虧損)。基於上文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為人民幣68.6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為人民幣3.965億元。本年度的盈利能力有所改善，主要是由於與科技金融業務有關的收入及毛利率上升、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效率提高以及因出售北京虹軟股權而帶來的若干投資收益。本集團將繼續控制經營成本及開支於合理水平，並優化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EBITDA及經調整EBITDA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合併業績，若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包括EBITDA及經調整EBITDA)已呈列。此等未經審核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應被視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本集團財務業績的補充而非替代計

量。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此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為投資者提供有用的補充資料，藉撇除若干非現金及非經常性項目，以評估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EBITDA 及經調整 EBITDA 為未經審核數據。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與根據最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計量的對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虧損)	68,648	(396,492)
加：		
折舊及攤銷	40,473	34,556
利息收益淨額	(8,297)	(15,700)
所得稅開支	4,495	13,478
EBITDA (未經審核)	105,319	(364,158)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14,889	16,2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5,889	9,79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62,576)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1,500)	—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	22,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6,540	108,063
經調整 EBITDA (未經審核)	58,561	(207,813)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人民幣11.814億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10.581億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累計虧損減少（如「年內溢利／（虧損）」一段所討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969億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6.651億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科技金融業務的營運資金增加及(ii)出售北京虹軟20%股權代價有關的所得款項及應收款項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588,299	264,123
於其他金融機構的現金	66,616	3,863
短期存款	34,650	448,997
總計	689,565	716,98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存款合計共為人民幣6.896億元，而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7.170億元。由於本集團將其財務資源再投資於經營科技金融分部，以拓展其科技金融業務，該結餘保持相對穩定。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達致更佳的成本控制及將資金成本降至最低，本集團對資金活動進行集中管理，且現金一般存入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其次為美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除以總資產計算)為0%(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這表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結餘。本集團的借貸需求不受季節因素影響。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除下文所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收購 JLC INC. 55% 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宣佈以註銷銀客向本集團發行的本金額為人民幣3億元(約45.2百萬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為代價，向銀客收購Jlc Inc. 55%股權(「收購事項」)。

本公司重組可換股債券交易的方式使本公司可(i)取得對於銀客若干附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控制權，以進一步直接拓展至科技金融行業，(ii)將該等附屬公司的財務業績綜合並入本集團賬目，及(iii)與本集團現有科技金融業務創造協同效應。如本公司已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銀客的少數股東股份，上述利益將不會產生具有意義的影響。

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完成後，Jlc Inc. 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其中國經營實體，憑藉一系列合約安排已合併為Jlc Inc. 的附屬公司)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彼等的財務業績已於本公司財務報表內合併入賬處理。

有關合約安排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的公告，並將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載述。有關該等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的投資協議認購由銀客發行予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及(ii)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的補充協議(「**補充協議**」)重組可換股債券交易及收購事項。

由於Jlc Inc.自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完成後成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其二零一七年的業績表現已於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回顧」一節不同部份進行充分討論。

出售北京虹軟 20% 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宣佈出售其於北京虹軟的20%股權。在是次出售事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持有北京虹軟的任何權益，北京虹軟不再是本公司的聯營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不再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列作權益入賬。

有關是次出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的公告。

有關收購 Jlc Inc. 55% 股權的溢利擔保

根據有關收購事項的補充協議，本公司作出的投資付款須受與 Jlc Inc. 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淨收益（經調整）（「經調整淨收益」）相關的溢利擔保（「溢利擔保」）所規限。

根據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業績，目標集團的經調整淨收益已超過人民幣 60.0 百萬元，因此已符合不少於人民幣 60.0 百萬元的溢利擔保。有關溢利擔保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的公告中「投資協議的重組－溢利擔保付款」一節。

外匯管理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人民幣 59.4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3.457 億元）以非人民幣貨幣計值的存款持有。非人民幣貨幣計值存款減少，是因為本集團將大量美元銀行存款兌換為人民幣，以支持本集團科技金融業務的運營。本集團將繼續監控匯率風險，盡量維持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資本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 購買物業及設備	5,807	971
－ 購買無形資產	189	9,909
總計	<u>5,996</u>	<u>10,880</u>

資本開支(不包括業務合併)包括購買物業及設備(例如電腦及租賃裝修)，購買無形資產(例如第三方研發商研發的遊戲的知識產權(「知識產權」)改編權及知識產權)。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抵押資產人民幣0.8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8百萬元)，作為公司信用卡存款的受限制現金。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記錄的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422名全職僱員，其中絕大多數僱員位於廣州及北京。由於本集團將其業務範圍拓展至科技金融業務，管理層積極作出人員調整及監控人力資源成本。因此，本集團僱員人數於二零一七年淨增加23名。下表按職能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佔總人數 百分比
研發	167	40%
營運	31	7%
銷售及市場推廣	85	20%
綜合及行政	139	33%
總計	422	100%

本集團薪酬政策、培訓計劃、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結算日後事件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期間，概無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多元化發展計劃：風險及困難

隨著雲遊繼續擴展至科技金融領域，由於科技金融市場發展尚未成熟，若干風險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經營及財務造成不利影響。本公司面臨的主要困難包括(i)與科技金融行業監管相關的新政策或現行政策的任何修訂，(ii)主要戰略業務夥伴無法提供可持續的服務，(iii)因房地產市場或其他市場崩潰而導致我們的抵押品無法涵蓋我們的貸款風險，(iv)新的科技金融產品未獲市場認可，(v)關鍵僱員離職，以及(vi)由於用戶獲取成本增加或任何其他原因，競爭加劇令利潤率下降。

同時，就我們已建立多時的遊戲業務而言，本公司面臨的主要困難包括(i)延遲推出遊戲，(ii)研發的遊戲在推出後無法達到市場預期，(iii)核心僱員的離職，及(iv)影響本集團收取費用、收集數據及更新遊戲的技術問題，上述所有因素將對本集團收益產生不利影響。

此外，本集團亦面臨諸如外匯匯率波動、投資公司的表現欠佳或無力清償導致產生減值損失以及其他無法預料的一次性重組成本等風險，所有該等情況均會對本集團淨利潤造成不利影響。

自二零一四年起，本集團已投資多個中國的移動遊戲工作室及孵化器，經二零一七年確認的投資減值和虧損後的剩餘價值為約人民幣27.4百萬元，當中約人民幣12.1百萬元被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儘管在過去的一年中，部分投資項目有著更好的表現，但是面對市場日趨激烈的競爭，目前難以因此判斷投資項目都能存活下來。未來依然存在減值或者撇銷的風險。

未來計劃

本集團日後將繼續尋求進行遊戲分部的海外市場擴展。「Liberators」的業務模式已證明是成功的，且本集團已基於積累的大量玩家數據發展出可持續海外發行的能力。預期可以在日後推出的遊戲中再次利用這種能力。

另一方面，我們的科技金融分部的表現給予本集團信心繼續多元化發展其業務並涉足更多更廣闊的技術機遇，例如可加強本集團核心優勢的數據分析及人工智能技術。

本集團計劃評估互聯網、媒體及技術行業不同領域出現的投資機遇，旨在建立一個可創造協同效益的生態系統，從而推動增長及提高盈利能力。

合併全面收益／(虧損)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	346,466	361,564
成本	3	(124,185)	(289,015)
毛利		222,281	72,549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3	(77,274)	(88,820)
行政開支	3	(99,439)	(121,983)
研發開支	3	(49,425)	(96,476)
其他收益		7,701	11,787
其他虧損		(9,394)	(14,246)
財務收益淨額		5,384	8,701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攤薄收益		—	3,907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62,576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1,500	—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		10,850	2,047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	(22,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6,540)	(108,063)
無形資產以及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5,077)	(30,198)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3,143	(383,014)
所得稅開支	4	(4,495)	(13,478)
年內溢利／(虧損)		68,648	(396,492)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298)	(5,202)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到損益的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9,632)	35,783
稅前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9,930)	30,581
與其他全面(虧損)/收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45	78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19,885)	31,36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48,763</u>	<u>(365,131)</u>
以下人士應佔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4,035	(395,174)
－非控股權益	(5,387)	(1,318)
	<u>68,648</u>	<u>(396,49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4,150	(363,813)
— 非控股權益		(5,387)	(1,318)
		<u>48,763</u>	<u>(365,131)</u>
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 基本	5	<u>0.54</u>	<u>(2.89)</u>
— 攤薄	5	<u>0.53</u>	<u>(2.89)</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8,565	8,217
無形資產		376,596	17,381
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		12,057	23,5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319,92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5,312	23,150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876	1,183
遞延所得稅資產		524	—
		<u>416,930</u>	<u>393,435</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7	40,249	40,480
應收貸款		231,742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4,145	10,112
受限制現金		751	807
短期存款		34,650	448,9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4,915	267,986
		<u>1,106,452</u>	<u>768,382</u>
資產總額		<u>1,523,382</u>	<u>1,161,817</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87	87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持有的股份	(9,584)	—
股份溢價	2,074,087	2,073,900
儲備	(74,402)	(65,296)
累計虧損	(881,487)	(949,535)
	<u>1,108,701</u>	<u>1,059,156</u>
非控股權益	<u>72,716</u>	<u>(1,046)</u>
權益總額	<u><u>1,181,417</u></u>	<u><u>1,058,110</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177	64
遞延收入	270	410
	<u>32,447</u>	<u>47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 34,169	26,65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2,854	64,107
所得稅負債	15,469	1,620
遞延收入	7,026	10,854
	<u>309,518</u>	<u>103,233</u>
負債總額	<u><u>341,965</u></u>	<u><u>103,707</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523,382</u></u>	<u><u>1,161,817</u></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a) 一般資料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Osiris International Cayman Limited辦事處，地址為Suite #4-210, Governors Square, 23 Lime Tree Bay Avenue, P.O. Box 32311, Grand Cayman KY1-1209,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國內外網頁遊戲及移動遊戲的研發及發行(「遊戲業務」)及提供線上財富管理服務及網絡小額貸款服務(「科技金融業務」)。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本公司完成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自政府獲得牌照於中國從事網絡小額貸款業務並其後開始集團科技金融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本集團完成收購Jlc Inc. 55%的股權，其主要從事為線上投資者提供線上財富管理服務。

(b)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經重估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後修訂。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同時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本集團首次採納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如下準則之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之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之披露動議，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修訂對當前或任何過往期間並無任何影響，且應不會影響未來期間。

下列新訂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頒佈但尚未生效。該等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但並無提早採用。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且預期將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資料，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由作出戰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擔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集團自政府取得進行網絡小額貸款業務的許可證且隨後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的科技金融業務。於二零一七年期間，科技金融業務分部之規模有所擴張且管理層認為該業務分部應當另行呈列，同時比較期間之分部資料已以符合本期之呈列方式重列。因此，本集團已從服務角度識別以下經營分部：

— 遊戲業務

— 科技金融業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經營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未計利息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經調整盈利／（虧損）（「經調整EBITDA」）（不包括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攤薄收益及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確切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作為分部收入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分攤收入。此外，經調整EBITDA不包括可能對經營分部的業績評估產生影響的重大收支項目（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及非經常性事件如聯營公司投資減值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的影響。其亦不包括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影響。財務收益淨額未分配至分部，因為此類型活動是由負責管理本集團現金狀況的資金管理部所推動。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與本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任何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使用此份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就可呈報分部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遊戲業務	183,447	361,564
科技金融業務	163,019	—
總計	<u>346,466</u>	<u>361,564</u>
經調整 EBITDA		
遊戲業務	15,840	(213,767)
科技金融業務	31,871	—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收益	10,850	2,047
應佔以權益法核算的投資攤薄收益	—	3,907
經調整 EBITDA 總額	<u>58,561</u>	<u>(207,813)</u>
經調整 EBITDA 調整至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對賬如下：		
經調整 EBITDA 總額	<u>58,561</u>	<u>(207,813)</u>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14,889)	(16,27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5,889)	(9,791)
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	(22,2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6,540)	(108,06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投資收益	62,576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1,500	—
折舊及攤銷	(40,473)	(34,556)
利息收益淨額	8,297	15,700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73,143</u>	<u>(383,014)</u>

- (i)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成立，而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其業務。分別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中國(不包括香港)及其他地區的分部收入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不包括香港)	其他地區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u>261,170</u>	<u>85,296</u>	<u>346,466</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國		
	(不包括香港)	其他地區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u>314,451</u>	<u>47,113</u>	<u>361,564</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不同形式之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 遊戲業務	183,447	361,564
— 線上財富管理服務	109,526	—
— 利息收益	53,493	—
	<u>346,466</u>	<u>361,564</u>

來自單一外部客戶的收入約為人民幣97,066,000元(二零一六年：無)。此等收入來自科技金融分部。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3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120,697	138,975
內容成本、發行成本及其他外包開支	70,617	252,846
推廣及廣告開支	41,331	78,353
無形資產攤銷	36,397	22,787
支付手續費	17,679	—
專業費用	14,027	7,966
帶寬及服務器托管費	11,138	13,596
辦公室樓宇的經營租金	7,747	10,812
差旅及交際開支	7,447	7,938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5,000	4,500
— 非審計服務	3,668	1,004
物業及設備折舊	4,076	11,769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3,51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217	15,69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70	19,815
法律索賠	500	2,000
其他	5,102	8,234
	<hr/>	<hr/>
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總額	350,323	596,294
	<hr/> <hr/>	<hr/> <hr/>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及海外企業所得稅	10,029	792
遞延所得稅：		
— 遞延稅項資產減少	608	12,686
—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6,142)	—
所得稅開支	<u>4,495</u>	<u>13,478</u>

與採用適用於合併實體的溢利／(虧損)的法定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不同的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有關的稅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u>73,143</u>	<u>(383,014)</u>
按適用於各司法權區的合併實體的溢利／(虧損) 的法定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15,417	(91,046)
下列各項的稅務影響：		
適用於附屬公司的優惠所得稅率	(6,895)	33,395
撥回先前確認之稅項虧損及時間性差異	—	12,68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6,025)	—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及時間性差異	7,326	49,736
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524)	—
研發費用超額抵扣	(1,656)	(1,737)
就所得稅而言不可扣減的開支：		
—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	2,315	2,317
— 其他	4,537	8,127
所得稅開支	<u>4,495</u>	<u>13,478</u>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六年：無)。

(c) 台灣營業所得稅

雲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雲遊」)於台灣註冊成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所得稅稅率為17%(二零一六年：17%)。

(d)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就其於中國內地的業務計提的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現有的法令、詮釋及慣例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按25%的稅率計算(二零一六年：25%)。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廣州維動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維動」)和廣州菲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菲音」)於二零一六年重續「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維動和菲音有權享有15%的稅項優惠，為期三年，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稅率為15%(二零一六年：15%)。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廣州菲動軟件科技有限公司(「菲動」)及廣州捷遊軟件有限公司(「捷遊」)亦於二零一四年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彼等之資格已於二零一六年到期。菲動已於二零一七年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菲動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稅率為15%(二零一六年：12.5%)，惟捷遊於二零一七年未能維持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捷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12.5%)。

依據企業所得稅法，北京金未來金融信息服務有限公司(「金未來」)亦於二零一七年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故其有權享優惠所得稅稅率，為期三年，因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適用稅率為15%。

依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自二零零八年起，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費用的15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實體可要求的超額抵扣做出其最佳估計，以確定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e) 中國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務法規，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賺取的利潤向境外投資者分派股息通常須繳納10%的預扣稅。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境外投資者符合中國與香港訂立的雙邊稅務條約安排項下的條件及規定，則相關預扣稅稅率將從10%降至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劃要求其中國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且擬由其中國附屬公司保留相關盈利以便於中國經營及拓展其業務。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產生與預扣稅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 每股盈利／(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盈利／(虧損)除以各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u>74,035</u>	<u>(395,174)</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7,507,309</u>	<u>136,806,927</u>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以人民幣／股計)	<u>0.54</u>	<u>(2.89)</u>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三類具有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僱員之購股權，以及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予僱員之受限制股份單位。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假設因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已獲轉換而調整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共同構成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分母)。並無對盈利(分子)作出調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人民幣千元)	<u>74,035</u>	<u>(395,174)</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37,507,309	136,806,927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作出調整	757,512	—
就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獎勵股份作出調整	<u>1,444,626</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39,709,447</u>	<u>136,806,927</u>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以人民幣／股計)	<u><u>0.53</u></u>	<u><u>(2.89)</u></u>

6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

7 貿易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第三方	54,979	62,217
關聯方	<u>1,673</u>	<u>1,919</u>
	<u>56,652</u>	<u>64,136</u>
減：減值撥備	<u>(16,403)</u>	<u>(23,656)</u>
	<u><u>40,249</u></u>	<u><u>40,480</u></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a) 根據於各資產負債表日基於確認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30日	21,722	11,055
31-60日	3,920	7,052
61-90日	6,841	5,623
91-180日	2,943	12,030
181-365日	3,338	11,262
一年以上	17,888	17,114
	<u>56,652</u>	<u>64,136</u>

(b) 信用賒銷主要來源於(i)就遊戲業務分部而言，來自本集團就有關分部與多個第三方平台通過簽訂合同並以對應平台之名義聯合發佈遊戲及收集遊戲內虛擬商品銷售所得；(ii)就科技金融業務分部而言，來自本集團就有關分部與多個資產提供方通過簽訂合同為線上投資者匹配其資產所得；本集團授出的、對於遊戲業務分部的正常信貸期自交易實際發生日期起計，一般為30至180日，而對於科技金融業務分部的信貸期自交易實際發生日期起計，最高不超過30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2,137,000元。本公司認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評估並無重大財政困難的遊戲平台及資產提供方的款項，本公司根據過往交易和回款記錄評估逾期款項可予收回。一般而言，大部份此類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少於一年。

8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與(i)就遊戲業務分部而言，與購買服務器託管服務、內容成本、代理費以及應付遊戲研發商的收入分成有關；(ii)就科技金融業務分部而言，與應付線上投資者的現金激勵有關。

根據確認日期就貿易應付款項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9,393	7,183
31-60日	5,588	3,238
61-90日	3,659	3,199
91-180日	5,746	9,188
181-365日	5,210	1,712
一年以上	4,573	2,132
	<u>34,169</u>	<u>26,652</u>

貿易應付款項以人民幣列值且該等結餘的公平值與其於報告日期的賬面值相若。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公司在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向董事會授出股份購回授權以於董事會不時認為適當時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已發行股本的10%），直至以下各項之最早發生者為止：(i)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ii)任何適用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和細則要求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間屆滿，或(iii)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變更根據決議案授出的授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來自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且本公司從股份於聯交所的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828億港元。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日的公告(「八月公告」)所披露，董事會議決更改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截至八月公告日期剩餘未動用的約289,840,000港元的用途，以投資於互聯網、媒體及科技行業，而有關投資可能包括股本、債券、首要或次級市場的可換股債券等混合產品。截至八月公告日期，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結餘約為115,200,000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用於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有關詳情，請參閱八月公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所有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其中(i)約3.863億港元用作購買網頁遊戲和移動遊戲許可證、知識產權和股本投資，(ii)約92.5百萬港元用作拓展本集團的國際業務撥資，(iii)約2.898億港元用於投資互聯網、媒體及科技行業，及(iv)約2.142億港元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乃根據本公司就首次公開發售的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載的建議(其後經修訂及披露於八月公告)分配進行。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的公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通過向不少於六名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以每股股份16.5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配售**」)19,041,9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本集團成功募集3.14億港元，用以加強本集團資本基準及營運資金狀況。於配售完成後，本公司收到所得款項總額314,191,35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約310,160,000港元(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有關開支)，相當於每股配售股份之淨發行價為約16.29港元。誠如八月公告所披露，董事會決議更改截至八月公告日期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項中約為310,160,000港元的用途，以投資於互聯網、媒體及科技行業，而有關投資可能包括股本、債券、首要或次級市場的可換股債券等混合產品。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十二月公告**」)進一步披露，董事會決議擴大截至十二月公告日期剩餘未動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8,579,000港元)的用途，用於經營及投資於互聯網、媒體及科技行業，以及作為營運資金及用於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有關配售所得款項的用途變動詳情，請參閱八月公告及十二月公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使用該配售全部所得款項淨額於經營及投資互聯網、媒體及科技行業。

審計及合規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及合規委員會已與董事會及外部核數師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由於羅兵咸永道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項下的核證工作，故此羅兵咸永道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守則條文制訂。

除下文企業管治守則所披露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汪東風先生擔任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於本集團經營所處商業環境日新月異並且本公司僅於二零一三年年末前後上市，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必須精通信息技術知識並對千變萬化的市場(包括用戶喜好的變化)保持敏感度，以推動本集團不同業務的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區分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為時過早，且可能會令本集團的日常營運產生不必要的費用。此外，董事會相信現有結構有利於強有力且一致的領導，可使本公司及時有效的做出決策並付之行動。另外，所有重大決策乃經諮詢董事會及適當的委員會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團隊作出。

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權力制衡充分具保障。然而，董事會將繼續監察和檢討本公司的現有架構並於適當時做出必要變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嚴格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訂立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程序。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程序。

刊登經審計合併年度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年報

該年度業績公告乃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forgame.com 刊登，而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全部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寄發予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的股東、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為本集團提供的不斷支持及作出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雲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汪東風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汪東風先生、梁娜女士及張陽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侯思明先生、潘慧妍女士及趙聰先生。